



STAR CRUISES LIMITED

麗星郵輪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8)

公 佈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業績

Star Cruises Limited 麗星郵輪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438,760	376,928	843,243	767,675
經營開支(不包括					
折舊及攤銷)		(301,302)	(253,668)	(568,843)	(508,030)
銷售、一般及					
行政開支(不包括折舊)		(71,058)	(61,112)	(137,623)	(130,751)
折舊及攤銷		(40,256)	(45,116)	(80,630)	(93,395)
減值虧損		(2,700)	—	(2,700)	—
		<u>(415,316)</u>	<u>(359,896)</u>	<u>(789,796)</u>	<u>(732,176)</u>
經營溢利	2	23,444	17,032	53,447	35,499
利息收入		2,782	631	4,212	1,275
融資成本		(34,553)	(22,902)	(66,314)	(44,98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800)	—	(1,951)	—
其他非經營收入／					
(開支)淨額		16,863	(2,867)	22,132	(9,260)
		<u>(16,708)</u>	<u>(25,138)</u>	<u>(41,921)</u>	<u>(52,974)</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虧損)		6,736	(8,106)	11,526	(17,475)
稅項	3	(536)	(895)	(923)	(706)
本期間溢利／(虧損) 淨額		<u>6,200</u>	<u>(9,001)</u>	<u>10,603</u>	<u>(18,181)</u>
每股基本盈利／ (虧損) (美仙)	4	0.12	(0.17)	0.20	(0.34)
全面攤薄每股盈利 (美仙)	4	0.12	不適用*	0.20	不適用*
<u>經營數據</u>					
已載客郵輪日數		2,157,961	2,010,013	4,220,051	4,075,323
可載客郵輪日數		2,045,705	1,888,881	4,063,899	4,010,899
運載率 (佔可載客郵輪 總日數百分比)		105%	106%	104%	102%

*由於每股攤薄虧損少於每股基本虧損，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綜合資產負債表

	(重列)	
	於二零零五年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605,994	605,286
遞延稅項資產	375	387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14,308	3,821,484
預付租賃	1,752	1,81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197	15,148
受限制現金	150	150
其他資產	81,928	85,095
	<u>4,817,704</u>	<u>4,529,368</u>
流動資產		
易耗存貨	48,606	42,059
應收貿易款項	16,919	12,089
預付開支及其他	47,340	29,684
衍生金融工具	4,484	2,241
應收有關連公司款項	41	125
受限制現金	95,044	28,5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6,521	341,027
	<u>578,955</u>	<u>455,745</u>
資產總值	<u><u>5,396,659</u></u>	<u><u>4,985,113</u></u>

	(重列)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股本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529,636	529,320
儲備：		
股份溢價	1,268,445	1,267,913
額外繳入資本	94,245	94,018
可換股債券－股本成分	14,400	14,400
外幣換算調整	(24,224)	(23,197)
未攤銷購股權開支	(1,698)	(2,300)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2,794)	(20,564)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7,811	(31,218)
	1,885,821	1,828,37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2,648,232	2,412,854
衍生金融工具	15,550	22,361
其他長期負債	5,176	5,734
遞延稅項負債	679	539
	2,669,637	2,441,48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63,810	83,481
即期所得稅負債	1,054	1,227
撥備、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200,934	209,281
長期借貸即期部分	229,288	179,159
衍生金融工具	469	1,392
預售船票	345,646	240,713
	841,201	715,253
負債總額	3,510,838	3,156,741
股本及負債總額	5,396,659	4,985,113

賬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業績是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會計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

賬目是遵照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而這些估計及假設可影響於賬目日期所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款額及所披露的或然資產與負債，以及呈報期內所呈報的收益與開支款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該等未經審核業績是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此未經審核業績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帳目一併閱讀。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出若干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採納下列與其業務有關的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根據有關規定，二零零四年的比較數字已按照規定及在有需要的情況下作出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1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2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7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8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更以及差錯
香港會計準則10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12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14	分部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17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18	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19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21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23	借款費用
香港會計準則24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27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2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32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33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34	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36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37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38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39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	待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和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的全部股本於二零零零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時，本集團已重估若干物業。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應用豁免，據此，本集團選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將該等物業的重估金額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日期視作成本。

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香港會計準則38、香港會計準則17、香港會計準則32及香港會計準則39外，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導致對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以後授出及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歸屬的購股權的會計政策有所改變。本集團亦已就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以後授出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歸屬的購股權追溯性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本集團按授出日期所報股份市價較購股權行使價多出的金額(如有)為基準，將有關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的補償開支計算入賬。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起，本集團按換取授出該等購股權而收取的僱員服務的公平價值為基準，將該等購股權的補償成本計算入賬。

此等會計政策上的改變已追溯性地處理如下：

	過往呈報 千美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的影響 千美元	重列 千美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儲備：			
額外繳入資本	92,689	1,329	94,018
累計虧損	(31,079)	(139)	(31,218)
未攤銷購股權開支	(1,110)	(1,190)	(2,300)

香港會計準則17

倘若擁有權附帶的風險及回報將不會轉讓予承租人，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規定本集團須將根據長期租賃持有的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比較數字已被重列，據此，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現時作為預付租賃呈列。以下為比較數字重新分類的影響：

	過往呈報 千美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的影響 千美元	重列 千美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23,302	(1,818)	3,821,484
預付租賃	—	1,818	1,818

香港會計準則32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32，規定本集團按照金融工具開始時的情況，將綜合金融工具分析為債務及股本成分。可換股債券的比較數字已被重列，據此，股本轉換權現時作為儲備成分呈列。比較數字的重新分類影響已追溯性地處理如下：

	過往呈報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的影響	重列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換股債券	180,000	(6,050)	173,950
撥備、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217,631	(8,350)	209,281
儲備：			
可換股債券 — 股本成分	—	14,400	14,40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及香港會計準則38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及香港會計準則38導致對商譽及商號的會計政策有所改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商譽及商號於可用年限40年內攤銷，而負商譽則於收購非貨幣資產的剩餘加權平均可用年限26年內攤銷。此外，本集團會每年或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對商譽及商號作出評估。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的條文：

- 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終止商譽及商號攤銷；
- 藉著減少相應商譽及商號的成本抵銷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攤銷；
- 藉著對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作出相應調整，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不再確認過往已確認的負商譽的賬面值；
- 本集團將會繼續每年或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對商譽及商號作出審閱。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會計政策的改變在未來帳目的處理如下：

	過往呈報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的影響	重列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無形資產、已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605,286	39,769	645,055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31,079)	39,769	8,690

香港會計準則39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會計準則39後，若干利率掉期(因提早償還若干銀行借貸而不再符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及已包括於現金流量對沖儲備內)的公平價值10,700,000美元已調整至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同樣地，5.5厘上限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拖欠息率掉期(並無有效對沖及已包括於現金流量對沖儲備內)的公平價值為數600,000美元已調整至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改變的影響在未來帳目的處理如下：

	過往呈報 千美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的影響 千美元	重列 千美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儲備：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20,564)	11,343	(9,221)
累計虧損	(31,079)	(11,343)	(42,422)

2. 營業額及經營溢利

營業額包括從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活動及其他方面賺取的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載客郵輪業務。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活動收益，包括乘客船票銷售(在某些情況下包括乘搭飛機往返郵輪的費用)，及來自船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包括博彩及餐飲服務)的收益。本集團的其他業務包括船舶租賃及提供交通及旅行團服務，這些業務的規模均未達至需要作出分類呈報。

本集團所確認各主要收益類別的款額如下：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郵輪旅遊及郵輪 旅遊相關活動 ¹	433,690	375,610	833,490	766,357
其他	5,070	1,318	9,753	1,318
	<u>438,760</u>	<u>376,928</u>	<u>843,243</u>	<u>767,675</u>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郵輪旅遊及郵輪 旅遊相關活動							
經營溢利	27,417	16,496	58,456	35,690			
其他							
經營溢利／(虧損)	(1,273)	536	(2,309)	(191)			
減值虧損	(2,700)	—	(2,700)	—			
	(3,973)	536	(5,009)	(191)			
	23,444	17,032	53,447	35,499			

本集團於北美及亞太區主要市場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分析如下：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亞太區	91,291	93,166	165,438	204,880			
北美 ²	316,485	251,608	617,070	506,822			
其他	30,984	32,154	60,735	55,973			
	438,760	376,928	843,243	767,675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亞太區 ³	19,876	23,442	33,151	41,525			
北美 ²	3,126	(3,925)	18,212	(1,397)			
其他	442	(60)	2,084	221			
	23,444	19,457	53,447	40,349			
商譽攤銷	—	(2,425)	—	(4,850)			
	23,444	17,032	53,447	35,499			

附註：

1. 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活動賺取的收益包括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從乘客船票銷售所賺取的約278,700,000美元及236,600,000美元，以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從乘客船票銷售所賺取約534,100,000美元及477,800,000美元的收益。餘下部分是來自船上及其他服務所賺取的收益。
2. 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大部分是來自美國。
3. 亞太區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經營溢利，包括2,700,000美元的減值虧損在內。

3.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海外稅項				
— 本期稅項	469	433	717	919
— 遞延稅項	—	710	—	(39)
	<u>469</u>	<u>1,143</u>	<u>717</u>	<u>880</u>
過往年度的不足撥備／ (超額撥備)				
— 本期稅項	44	(400)	49	(326)
— 遞延稅項	23	152	157	152
	<u>536</u>	<u>895</u>	<u>923</u>	<u>706</u>

本公司已遷冊至百慕達，而且其大部分附屬公司均毋須繳納所得稅，理由是其收入主要在公海或徵稅司法權區以外賺取。然而，誠如上表所示，根據於若干各自司法權區業務所賺取的收入，本集團已產生當地稅項開支。於該等情況下，已應用適當的當地稅率釐定合適的稅項開支。

4.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盈利／(虧損)計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u>基本</u>				
溢利／(虧損)淨額	6,200	(9,001)	10,603	(18,181)
已發行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千股)	5,296,190	5,293,202	5,294,720	5,293,171
每股基本盈利／ (虧損)(美仙)	<u>0.12</u>	<u>(0.17)</u>	<u>0.20</u>	<u>(0.34)</u>
<u>全面攤薄</u>				
溢利／(虧損)淨額	6,200	(9,001)	10,603	(18,181)
已發行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千股)	5,296,190	5,293,202	5,294,720	5,293,171
普通股的攤薄影響(千股)	3,926	438,283	3,602	439,147
假設攤薄後的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300,116	5,731,485	5,298,322	5,732,318
全面攤薄每股盈利(美仙)	<u>0.12</u>	<u>不適用*</u>	<u>0.20</u>	<u>不適用*</u>

*由於每股攤薄虧損少於每股基本虧損，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本季度的業績要點與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的比較：

- 可載客量由1,900,000可載客郵輪日數上升8.3%至2,100,000可載客郵輪日數
- 淨票價收益上升14.0%
- 淨票價收益率上升5.3%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與攤銷的未計減值虧損淨收益由65,300,000美元輕微下降至64,600,000美元
- 未計減值虧損的經營溢利由17,000,000美元上升53.5%至26,100,000美元
- 未計減值虧損的溢利淨額由虧損淨額9,000,000美元上升至溢利淨額8,900,000美元
-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船隻經營開支上升10.6%
-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郵輪旅遊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上升6.2%

上半年的業績要點與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比較：

- 可載客量由4,000,000可載客郵輪日數上升1.3%至4,100,000可載客郵輪日數
- 淨票價收益上升8.2%
- 淨票價收益率上升6.8%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與攤銷的未計減值虧損淨收益由133,200,000美元上升1.3%至134,900,000美元
- 未計減值虧損的經營溢利由35,500,000美元上升58.2%至56,100,000美元
- 未計減值虧損的溢利淨額由虧損淨額18,200,000美元上升至溢利淨額13,300,000美元
-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船隻經營開支上升11.5%
-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郵輪旅遊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上升2.8%

麗星郵輪集團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錄得未計減值虧損溢利淨額8,900,000美元，而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則錄得虧損淨額9,000,000美元。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本集團於一項最近達成的租賃及出售雙體船協議中，錄得2,700,000美元的減值虧損。此出售與麗星郵輪全面更新其亞洲船隊的計劃一致。由於該項減值開支，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溢利淨額減少至6,200,000美元，而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的虧損淨額則為9,000,000美元。

與二零零四年第二季比較，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淨票價收益上升14.0%，主要原因為淨票價收益率上升5.3%，以及可載客量上升8.3%。淨票價收益率上升乃由於郵輪票價上升及船上消費增加所致。與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的106.4%比較，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運載率輕微下降至105.5%。與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相比，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可載客量上升是由於預期船隻進塢的時間和時間長短所致。兩艘中型船隻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進塢，而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則有三艘最大型船隻進塢。

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船隻經營開支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上升10.6%。這主要是由於燃料成本上升，以及於二零零四年六月開始營運的NCL America的成本架構較高所致。與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相比，平均燃料價格上升約41%。就二零零五年第二季而言，燃料成本佔船隻經營開支達16%，於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則佔船隻經營成本的12%。與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相比，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郵輪旅遊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上升6.2%，主要原因為檀香山辦事處的陸上開支增加。因此，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與攤銷的未計減值虧損淨收益，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下降8.8%。

與二零零四年第二季比較，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折舊和攤銷下降17.6%。主要因為採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會計準則後，於二零零五年年初起終止攤銷商譽及商號所帶來的影響。

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扣除利息收入及資本化利息的利息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的22,300,000美元上升42.7%至31,800,000美元，主要是由於受到利率上升的影響所致。於船隻建造期間產生的利息可資本化納為船隻成本。

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非經營收入為16,900,000美元，而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的非經營開支則為2,900,000美元。二零零五年第二季錄得非經營收入的主要原因是歐元債項錄得滙兌收益。

與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比較，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淨票價收益上升8.2%，主要由於淨票價收益率上升6.8%，以及可載客量上升1.3%所致。運載率水平由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101.6%上升至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103.8%。

以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為基準，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船隻經營開支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上升11.5%。主要因為船員人工支出及燃料成本上升所致。船員成本上升主要原因是在二零零四年六月開始營運的NCL集團夏威夷航程所需的美國船員所涉及的船員開支上升。美國之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中開始運作。與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比較，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平均燃料價格上升約30%。燃料成本佔船隻經營開支的15%，而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則佔14%，主要因為燃料價格上升所致。與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比較，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郵輪旅遊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上升2.8%，主要因為檀香山辦事處的陸上開支增加，部分由廣告開支減少所抵銷。

與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比較，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與攤銷的未計減值虧損淨收益相對地維持不變。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錄得一項2,700,000美元的減值虧損。與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比較，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折舊及攤銷下降14.8%，主要因為於二零零五年年初以來，因上述原因而終止攤銷商譽及商號所帶來的影響。

與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43,700,000美元比較，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未計利息收入及資本化利息的利息開支上升42.1%至62,100,000美元，主要是受到利率上升的影響。

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非經營收入為22,100,000美元，而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非經營開支則為9,300,000美元。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非經營收入，主要原因為歐元債項錄得滙兌收益所致。

因此，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溢利淨額為10,600,000美元，而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則錄得虧損淨額18,200,000美元。

麗星郵輪(不包括NCL)

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可載客量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下降8.6%，原因是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將獅子星號(易名為挪威之勇號)轉讓予NCL集團。雖然可載客量及運載率水平下降，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淨票價收益率仍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上升7.9%。二零零五年第二季淨票價收益率上升，主要繼續受到船上消費增加所推動。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運載率水平為100.0%，而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則為109.2%。運載率下降主要因為去年轉讓獅子星號，以及本年度海嘯過後所帶來的影響。

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船隻經營開支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上升8.0%，主要是由於燃料成本上升所造成。以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為基準，燃料成本上升45.1%，佔二零零五年第二季上升8.0%的約四分之三。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因可載客量下降的負規模經濟影響而有所上升。

與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比較，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可載客量下降26.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出售兩艘船齡較高及成本效益較低的船隻山羊星號及白羊星號，以及轉讓獅子星號(易名為挪威之勇號)予NCL集團所致。

淨票價收益率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上升13.4%。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運載率水平由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91.6%上升至96.2%。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船隻經營開支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上升10.7%，主要是由於運載率上升令員工人數上升導致船員人工支出有所增加及燃料成本上升所造成。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因上述原因而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上升28.2%。

NCL集團

由於增添挪威之勇號(前稱獅子星號)及美國之傲(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及二零零五年六月投入服務)，故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可載客量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上升13.1%。

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淨票價收益率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上升7.2%。這上升是由於郵輪旅遊船票價格上升、船上消費增加及運載率水平上升所致。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的運載率為106.8%，而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則為105.6%。

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船隻經營開支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上升6.4%。燃料成本上升佔這上升約4.6%。

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上升3.3%。這上升的原因主要是由於檀香山辦事處的陸上費用，以及有關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推出美國之傲所涉及的市場推廣成本所致。

就二零零五年上半年而言，可載客量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上升11.1%，原因是增添挪威之勇號(前稱獅子星號)及美國之傲(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及二零零五年六月投入服務)。

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淨票價收益率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上升8.5%。這上升是由於郵輪旅遊船票價格上升及船上消費增加所致。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運載率為105.6%，而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則為105.1%。

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船隻經營開支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上升8.3%，主要原因是在二零零四年六月開始營運的夏威夷航程所需的美國船員所涉及的船員開支增加，以及燃料成本上升所致。燃料成本佔這上升約3.5%。

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下降3.2%。這下降是由於可載客量上升所引致的規模經濟效益所致。

NCL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藉著美國之傲的交予而繼續更新其船隊。NCL集團在本月初增添挪威寶石號，進一步加促這計劃。此外，挪威之海號(易名為天秤星號)剛剛在數星期前離開NCL船隊而轉讓予麗星郵輪。不幸地，NCL集團持續受到燃料成本上升所影響。以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為基準，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燃料成本上升38%，佔收益7.7%。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有關本集團業績表現的資料及與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中期報告所刊發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關的重大因素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變動。

詞彙

- 淨票價收益率指扣除例如佣金、機票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等成本後的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淨票價收益。
- 船隻經營開支指不包括例如佣金、機票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等成本的經營開支。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與攤銷的淨收益指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及不包括非經常性收入或開支但包括近期於夏威夷收購的旅遊公司所產生的非郵輪旅遊部分。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除因根據上市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按總價格848,285美元發行每股面值0.10美元的新普通股3,158,172股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公司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的守則條文，但有關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會計期間實行)，以及下文所列偏離若干守則條文的規定則除外：

- (1) 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
- (2) 守則條文A.4.1：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及
- (3) 守則條文A.4.2：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以及每名董事應輪值告退，至少每三年一次。

經深思熟慮得出的偏離原因及／或為能夠遵守相關守則條文的規定而採納或計劃採納的步驟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中載述，並且盡快刊發。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條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此等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本公司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史亞倫先生，太平紳士、陳文生先生及林黎明先生。

董事會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丹斯里林國泰、張志德先生、吳高賢先生及David Colin Sinclair Veitch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史亞倫先生，太平紳士、陳文生先生及林黎明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總裁兼行政總裁
丹斯里林國泰

香港，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前瞻陳述

本公佈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陳述。該等前瞻陳述並非歷史事實，只為按照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目前對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屬的行業及市場的信念、假設、預計、估計及預測。該等陳述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並可因為難以預測及可導致實際業績與前瞻陳述所表達或預測的業績大大不同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而改變，而某些因素並非本集團能夠控制。可導致實際業績與前瞻陳述所反映的業績大大不同的因素，包括整體經濟及業務狀況、郵輪行業競爭情況改變、天氣及其他因素等。該等前瞻陳述只反映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於本公佈日期的觀點，因此，不應倚賴該等前瞻陳述。本公司並無任何責任公開檢討該等前瞻陳述，以反映本公佈發出後發生的事件或情況。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